

12.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；

12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宝鸡市北坡绿化建设管理委员会 的 代家湾生态公园大踏步亮化维修工程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代家湾生态公园大踏步亮化维修工程，属于 建筑业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陕西尊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4 人，营业收入为 474.9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37.46 万元，属于 小型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尊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：2026年3月2日

